



#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推動情形

為強化社會安全與照顧體系，行政院自 107 年起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從教育、治安、心理健康及社會工作等面向強化社會安全網絡，並自 110 年起新增精神衛生社區支持與司法精神醫療等服務，擴大整體網絡涵蓋面向。本文謹就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整體推動情形予以簡要說明，俾供各界參考。

陳淑萍、張馨勻（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科長、視察）

## 壹、前言

家庭支持功能是維繫整體社會安定的重要基石，但隨著時代變遷，加上少子化與高齡化等現象不斷衝擊影響家庭組成結構，近世代單人、單（繼）親與隔代之家戶型態，相較過去明顯增加，使原有的家庭支持力量與應變風險能力逐漸下降，導致邇來多起重大殺人、家暴、兒虐及弑親自殺等事件，未能於前端即時遏止。

為緩解上開家庭功能失衡所導致的社會問題，行政院於 107 年 2 月 26 日核定「強化

社會安全網計畫（107 至 109 年）」（以下簡稱第一期計畫），至 109 年底屆期時，對於既有服務模式之調整情形，已初見成效，嗣為持續提升各項服務內容並擴大整體涵蓋面向，行政院於 110 年 7 月 29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110 至 114 年）」（以下簡稱第二期計畫），結合衛政體系搭配其他治療服務，期能讓社會安全網更加緊密結實。

本文謹就第一期計畫之推動策略與成效、第二期計畫之目標與規劃重點、本計畫充實

公部門社工人力情形，以及近年中央政府經費投入情形等予以簡要說明。

## 貳、第一期計畫之推動策略與成效

我國過去對於失業、精神疾病、家暴及兒少之防治，主要著重於事後之通報與救援措施，然而近年發生多起隨機殺人、虐童致死等案件，發現犯罪者雖因精神疾病、吸食毒品或家庭關係混亂等問題，曾於犯案前有入獄服刑或列為社工關懷訪視對象，最終卻仍無法透過刑責或關懷等機制提前

阻止憾事發生。為翻轉過去重補救而輕預防的服務介入，第一期計畫透過下列四大執行策略，達到前端預防更落實、簡化受理窗口及整合服務體系等目標。

### 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

為使每一個個人及家庭都能獲得兼具及時性與近便性的服務，第一期計畫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作為社區第一線服務窗口，主動發掘脆弱及高風險家庭之服務需求，深入觸及社區中需要協助的民眾。截至 109 年底，已設置 139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脆弱家庭訪視評估及服務件數約 4 萬件，較 107 年度成長 1.6 倍、脆弱家庭個案管理平台計受理 8.6 萬件脆弱家庭通報及求助案件、協助 8.5 萬人脫離或調整低（中低）收入戶資格，經濟弱勢人口脫貧自立率達 13.6%。

### 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

第一期計畫將以往偏重虐待、暴力或不當對待發生後之通報及救援措施，轉為著重於整合保護服務，除各地方政府成立集中派案及篩案窗口，統一受理疑似保護性案件及脆弱家庭服務案件外，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衛福部）亦建置「社會安全網關懷 e 起來」線上通報求助平台，開發家庭歸戶模型及兒少保護案件風險預警系統，成立兒少保護區域醫療整合中心等。執行迄今，通報案件均於 24 小時內快速派案至保護或福利體系，全國並已成立 7 家兒少保護區域醫療整合中心，提供 759 名兒少驗傷診療及身心評估服務，其中 182 名受虐兒少進入司法程序。

### 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服務

為因應兒少保護、家暴及性侵害事件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之複雜問題與多元需求，並考量部分關懷訪視員較缺乏處理精神議題之專業知能，第一期計畫分年補助地方政府進用心理衛生及處遇協調社工人

力，辦理進階教育訓練，以提升服務品質，另透過跨系統資料介接，強化社區監控網絡，落實加害人處遇執行，提升自殺防治效能等。截至 109 年底，補助地方政府進用心衛社工及督導共 214 人，派案社工計服務 7,838 人次，整合服務涵蓋率達 86%，輔導個案再通報率減少 16%、處遇執行案件達 1 萬 4 千餘件，較 107 年度成長 3 成、自殺死亡率及企圖自殺通報率分別下降 76% 及 17%。

### 四、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

為順利推動計畫，使各服務體系間之分工、協調及整合更加順暢，第一期計畫建立跨部會平台會議及政策溝通專案會議等，定期檢視實施策略執行成效，加強機關間橫向聯繫及與各地方政府之垂直溝通，另結合學者專家組成專業輔導團隊，提供地方政府在資源布建、公私協力及協調聯繫等面相之諮詢輔導服務。截至 109 年底，召開 12 場次中央跨部會協調及政策溝通會議、赴地方政府進行 88 場次實地輔導、辦

## 論述》預算·決算

理7場共識營及成果分享會等。

### 參、第二期計畫之目標與規劃重點

立基於第一期計畫執行成效，第二期計畫進一步強化社會安全網架構，包括落實前端預防，補強司法心理衛生服務範圍，優化受理窗口流程效率，完善服務體系等，因此，第二期計畫不僅限於社政單位的社會安全網，而是在「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概念下，整合司法、警政、民政、教育、勞政、衛政及社政等網絡，串聯中央、地方及民間團體等公私協力服務，共同建構完善綿密的社會安全網。

#### 一、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經分析第一期計畫辦理情形，社福中心脆弱家庭問題以經濟陷困占比最高，約38%，其次為兒少發展不利處境21.1%、身心障礙或傷病20.8%等，因此，第二期計畫針對脆弱家庭實際需求，發展個別化家庭支持及關懷服務，

包括推動教育投資及就業自立等脫貧措施、拓展家庭育兒照顧者支持資源、布建早期療育服務體系、落實家庭訪視等。預計至114年底，兒少及家庭支持服務資源布建涵蓋率由42%提升至57%、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存款率由80%提升至85%、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資源布建涵蓋率達100%。

#### 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為加強發展兒少保護醫療服務體系，第二期計畫規劃建置兒少保護區域醫療整合中心，強化與兒保醫療小組及基層醫療院所等3層級兒保醫療服務體系，協助辦理兒虐案件驗傷診療、心理治療及後續追蹤評估。在風險預警評估部分，持續強化各防治網絡人員專業知能，針對親密關係與家庭暴力案件，提供多元支持及通報轉介，另建立家外安置照顧分級機制，對特殊行為兒少給予個別化照顧或密集性介入，培育安置兒少自立能力。預計至

114年底，保護性案件再通報率由7.7%降至7%以下、兒虐致死人數占當年度通報兒虐或脆弱家庭案件數比率由0.013%降至0.01%以下、家外安置兒少安置於機構式照顧環境比率由58.8%降至49.8%。

#### 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

第二期計畫結合公共衛生三段五級及兒少保護、家庭暴力三級預防概念，建構多元議題個案三階段預防策略，訂定疑似精神病人初篩工具及轉介機制，結合社區資源提供精神病人醫療外展服務，另參照美國實務經驗及辦理模式，成立危機處理團隊，強化警察及醫療人員處理社區危機事件所需支持服務。預計至114年底，心衛社工服務個案再通報比率，每年均較前一年度下降5%、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由4處增加至49處、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服務涵蓋率達100%。

#### 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持續落實垂直及水平層級協調機制，在中央，辦理跨部會平臺會議，由各業管單位定期交流分享，研商合作機制與相關配套措施，在地方，辦理區域聯繫會議及跨體系聯繫會報，不定期召開個案研討會及

協調會議。預計至 114 年底，中輟兒少每學年復學率由 86% 提升至 88%、弱勢失業者推介就業率由 66% 提升至 70%、協助精神障礙者就業 4,180 人次、藥癮個案管理服務涵蓋率達 100%。

#### 肆、本計畫充實公部門社工人力情形

社工人員是運用社會工作專業，謀求民衆福利的專業工作者，也是編織綿密社會安全網的重要推手，然而社會問題複雜多元，地方社工人力多呈現不足情形，本計畫為協助地方政府提供完善的社會福利及保護業務，規劃在既有「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補助社工人力 876 人之

表 1 強化社會安全網人力需求

單位：人

計畫項目	類別	第一期計畫				第二期計畫				第二期較第一期增加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人力	615	958	1,154	1,088	1,246	1,376	1,489	1,572	418
	脫貧方案家庭服務人力	42	80	83	97	111	146	178	253	170
	保護性案件服務人力	176	342	498	498	698	898	1,098	1,275	777
	兒少保護醫療整合中心、家外安置資源人力	8	8	8	-	25	47	60	79	71
	精神疾病、自殺防治及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等	106	214	283	279	863	1,168	1,439	1,729	1,446
	加害人處遇個案管理人力	41	66	88	90	129	159	159	159	71
	少年偏差行為輔導人力	31	31	31	41	120	126	126	126	95
	提升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服務品質人力	-	-	-	-	121	121	121	121	121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服務人力	-	-	-	24	308	517	583	781	781
	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	-	-	-	-	638	698	755	826	826
小計		1,019	1,699	2,145	2,117	4,259	5,256	6,008	6,921	4,776
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	兒少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人力	510	510	510	510	510	510	510	510	-
	補助充實保護性及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服務人力	366	366	366	366	366	366	366	366	-
	小計	876	876	876	876	876	876	876	876	-
合計		1,895	2,575	3,021	2,993	5,135	6,132	6,884	7,797	4,776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 論述》預算·決算

基礎下，進一步盤點地方政府實務需要，增額補助辦理社會福利服務、保護性工作、少年輔導、心理衛生及加害人處遇協調等業務所需人力，核定補助人數由 107 年度 1,895 人，逐年增加至 114 年度 7,797 人，成長幅度逾 3 倍（上頁表 1）。

為提供可近性服務及多元安置資源，第二期計畫持續充實社會福利中心及保護服務人力，同時積極補強精神衛生體系、自殺防治及藥癮個案管理等社區支持服務，其中保護性案件因樣態多元且複雜，為提高服務密度、廣度及深度，於第二期計畫增額補助地方進用保護性案件服務人力，預計

至 114 年底，渠等人員進用數將較第一期計畫增加 777 人或增 156%；為因應近年社會案件頻傳，加害人合併思覺失調等精神疾病及自殺企圖個案量增多，經衡酌個案議題複雜度及訪視人員案件負荷量，於第二期計畫加速補足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服務人力，預計至 114 年底，其進用人數將較第一期計畫增加 1,446 人，增幅 5 倍；另為推展心理健康促進業務，擴增毒品危害防制輔導量能，第二期計畫新增進用心理衛生中心服務人力 781 人及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 826 人，以提升社區支持能量，落實關懷照護服務。

依衛福部統計本計畫社工人力實際進用情形，已由 107 年度 1,576 人，大幅增加至 111 年度 4,609 人或 192%，計畫目標達成率約 9 成。如再分析公部門社會工作專職人員成長情形，107 至 110 年度公部門社工人數由 5,841 人，逐年成長至 7,262 人，成長率 24%，其中本計畫協助進用人力占整體公部門社工人數比率，由 107 年之 27.0%，逐年成長至 110 年之 36.9%（表 2），未來並將持續成長，期能透過充足社工人力，接住每個需要幫助的人。

## 伍、近年中央政府經費投入情形

表 2 公部門社會工作專職人員數

單位：人

年度	公部門		本計畫辦理情形				
	職稱為社工員	職稱非社工員	核定補助人數	實際進用人數	進用率 (%)	進用人數占公部門人數比率 (%)	
107 年	5,841	4,142	1,895	1,576	83.2	27.0	
108 年	6,250	4,753	2,575	2,028	78.8	32.4	
109 年	6,666	4,921	3,021	2,440	80.8	36.6	
110 年	7,262	5,505	2,993	2,677	89.4	36.9	
111 年	...	...	...	5,135	4,609	89.8	...

註：111 年度公部門社會工作專職人數統計數據尚未公布。  
資料來源：衛福部、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中央政府近年投入相當資源協助地方政府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業務，為減輕地方政府經費負擔，本計畫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比率由第一期計畫平均補助 40%（財力級次第一級至第五級，分別補助 10%、20%、40%、60%及 80%），提高為第二期計畫平均補助 70%（財力級次第一級至第五級，分別補助 50%、60%、70%、80%及 90%），並訂有輔導考核機制，執行績效優良

者，調增次年度補助比率 5%，未達標準者則調降補助比率 10%。經統計，第一期計畫中央負擔經費計編列 29 億元，第二期計畫經費需求 407 億元（含地方自籌款），自 110 至 113 年度中央計編列 186 億元，為第一期計畫之 6.5 倍（表 3）。以下就中央政府資源投入情形予以說明：

### 一、補助地方政府社工及協助人力

經盤點地方政府資源布建量能與整體性需求，同時參考地方政府實務辦理經驗及轄區分布規劃，本計畫補助地方政府逐年補足各類社工人力，除持續充實兒少保護、身心障礙者及社區福利服務中心人力外，第二期計畫更擴大進用保護性社工、精神障礙及心理衛生服務人力等，並結合大專院校，運用社會工作科系大學部 4 年級學生或研究生擔任兼職助理（即協助人力），提高畢

表 3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經費編列情形

單位：億元

項目	年度	第一期			第二期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合計		8.9	8.7	11.0	18.6	46.5	57.2	64.0
補助地方政府社工及協助人力		5.0	5.0	7.2	14.3	27.0	31.8	39.1
補助地方社工人力		5.0	5.0	7.2	14.3	25.8	30.5	37.8
補助地方協助人力		-	-	-	-	1.2	1.3	1.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社福業務		0.8	1.0	1.1	0.7	6.5	10.5	11.9
布建社福中心、心衛中心及毒防中心等		0.8	1.0	1.1	0.7	6.5	10.5	11.9
各機關自辦社福業務		3.1	2.7	2.7	3.6	13.0	14.9	13.0
脫貧及兒少保護服務等		3.1	2.7	2.7	3.4	7.5	7.7	7.6
開設司法精神病房		-	-	-	-	1.1	1.2	0.1
精進監護處分業務		-	-	-	0.2	4.4	6.0	5.3

說明：113 年度經費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 論述》預算·決算

業生投入社工職場意願。另為完善社工專業制度，建立社工專業人力進階評核機制，增設資深社工師職位，提高社工人員敘薪水準及職級，強化職涯發展。總補助經費配合人力進用情形，由 107 年度 5 億元，大幅增加至 113 年度 39.1 億元，整體增幅近 7 倍。

### 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為提供困難家庭在地協助，提高社會資源之可近性，本計畫從預防觀點出發，聚焦於家庭整合服務，透過擴大社會福利服務資源布建，使每個家庭具備基本能力及韌性。在關懷照護方面，規劃於全國各地布建 156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77 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充實照顧者喘息及社區關懷等家庭支持服務資源等，兒少發展部分，針對脆弱家庭發展個別化支持服務，例如辦理育兒指導、建構親職夥伴、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成立兒少課後照顧據點等，在精神衛生方面，推動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

個案訪視評估及護送就醫、開辦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病友就業轉銜等服務。總補助經費配合各項業務辦理規模，由 107 年度 0.8 億元，增加至 113 年度 11.9 億元，整體增幅近 14 倍。

### 三、中央機關辦理兒少保護、家外安置及監護處分等業務

為編織綿密的社會安全網，中央各機關也積極推動各項急難救助及保護服務措施，包括衛福部推動兒少教育發展帳戶，協助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以儲蓄的方式累積資產，投資於未來接受教育、就業或創業發展，結合經濟部、勞動部及教育部資源，從產業人力需求、青年職涯規劃、技能發展與就業服務等方面，協助青年就業，又為推動司法保護及再犯預防措施，法務部各地檢察署結合轄區內精神醫療、心理及社工等資源，攜手辦理預防處遇及管束輔導，健全司法精神鑑定制度、精進監護處分及安全維護、開設專責司法精神

病房及提升醫療處遇品質等。上開各項措施辦理規模由 107 年度 3 億元，增加至 113 年度 13 億元，整體增幅逾 3 倍。

### 陸、結語

隨著社會快速變遷，我國家庭結構及型態已急遽改變，所衍生的家庭衝突、兒少虐待、精神疾病及藥癮管理等問題漸趨複雜，為牢牢接住社會中每一個個體及家庭，使其擁有面對及解決各種危機的能力，政府投入大量資源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結合中央、地方及民間的力量，透過「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服務模式，穩固社會安全及照顧體系之基礎建構，建立永續發展的支持體系，攜手築起一張綿密的社會安全防護網。

### 參考文獻

1. 衛福部等機關年度預算書。
2. 110 年 7 月 29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
3. 行政院 107 年 2 月 26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